



關於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教育暨青年局和社會工作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4 月 4 日第 276/E233/V/GPAL/2014 號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4 年 4 月 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4 月 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重視人才培養，一直努力透過各類獎學金、助學金及其他多種途徑支持本澳學生升讀高等教育課程，為澳門培養人才。在專業治療人才的培養方面，一方面透過“大專助學金計劃”中的“特別助學金”，有針對性地支持本澳學生升讀物理治療、職業治療及語言治療等高等教育課程；同時透過獎學金、貸學金和“利息補助貸款計劃”為上述學生提供支持，取得良好效果。2009/2010 學年至 2013/2014 學年獲資助修讀物理治療的有 55 人、職業治療 24 人以及語言治療 8 人，為相關領域儲備了人才。

為進一步加強專業治療領域的人才培養，教育暨青年局將繼續與鄰近地區的高等教育機構進行溝通，爭取讓更多本澳學生有機會修讀相關課程，並增加特別助學金的相關名額；而在短期培訓方面，亦會為相關在職人士提供更多的培訓機會。另外，將透過講座加深高中學生對本澳物理治療、職業治療及語言治療行業的認識，為學生升大選科提供更多參考資訊。

同時，社會工作局一直以來均有對社會服務設施的人力需求進行持續評估。在專業治療師方面，由現時至 2017 年止，在 40 多間將會落成的社會服務設施中，預計合共需要約 40 多名物理、職業及語言治療師提供服務。而按資料顯示，從目前至 2017 年，本地升讀大專院校康復治療範疇課程的學生人數約有 90 多名。若僅從社會工作局的主責範疇而言，該局認為未來專業治療師的人才供應將遠多於服務需求。然而，由於在醫療康復、特殊教育及體育運動等領域，亦需各類專業治療師提供服務，為此，該局正在收集相關部門對上述三類專業治療師的需求人數資料，以便在可能範圍內整體分析有關人力的供求情況。未來倘出現求過於供的問題，該局仍將在平衡考慮服務使用者的治療需要的前提下，嚴格要求各社會服務設施必須優先聘用本地居民，並在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Gabinete de Apoio ao Ensino Superior

核實有關設施確實未能在本地聘用所需人員後，才會透過與其他權限部門協作，考慮容許設施以外僱形式聘請所需人員，以保證不會因為引入外地治療師而損害本地治療師的就業空間、工作條件和職涯發展。

社會工作局表示，在今年4月上旬經已與職業、物理和語言治療師公會溝通商討並達成共識，未來倘有需要實施引入外地治療師的短期特別措施時，事前將會充分聽取上述3個專業治療師公會的意見，而有關制度亦將對引入外地治療師的適用範圍、需要評估、引入單位、數量規範、專業要求、服務質素、工作條件、申請程序、審批標準、日常監測和退場機制等實行嚴謹的規範，務求在保障服務使用者的康復需要獲得適當滿足的同時，確保本地治療師的權益不受影響。而在整個政策的執行過程之中，社會工作局及相關部門亦會持續監察和定期評估有關制度的執行情況，並將視乎需要適時調整相關工作，包括不再延續外地治療師的引入安排。

主任

蘇朝暉

2014年5月7日